

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5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

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，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南证券”、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昆工科技”、“公司”）的保荐机构，负责昆工科技的持续督导工作，并出具 2025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。

一、持续督导工作概述

项目	工作内容
1.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	
（1）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	是
（2）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	无
2.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	
（1）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（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、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、内控制度、内部审计制度、关联交易制度）	是
（2）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	是
3.募集资金监督情况	
（1）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	不适用
（2）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	不适用
4.公司治理督导情况	
（1）列席公司股东会次数	无，均事前或事后审阅会议议案
（2）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	无，均事前或事后审阅会议议案
（3）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	无，均事前或事后审阅会议议案
5.现场核查情况	
（1）现场核查次数	无
（2）现场核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	不适用

6.发表专项意见情况	
(1) 发表专项意见次数	9
(2)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	无
7.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	
(1)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	无
(2)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	不适用
(3)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	不适用
8.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、保管是否合规	是
9.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	无

二、发现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

事项	存在的问题	采取的措施
1.信息披露	无	无
2.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	公司房屋租赁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小，但由于关联交易对手方系公司总经理控股的公司，无法由总经理办公会审批通过，需由公司董事会审批。公司在签署房屋租赁协议时未由董事会审批通过。	公司发现相关问题后及时进行了整改，并进行了事后补充确认。
3.“三会”运作	无	无
4.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	无	不适用
5.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	无	不适用
6.关联交易	无	不适用
7.对外担保	无	不适用
8.购买、出售资产	无	不适用
9.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（包括对外投资、风险投资、委托理财、财务资助、套期保值等）	无	不适用
10.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	无	不适用
11.其他（包括经营环境、业务发展、财务状况、管理状况、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）	无	无

三、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

截至 2025 年 6 月末，公司及股东尚在履行的承诺情况具体如下：

承诺来源	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	是否履行承诺	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
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----

首次在全国股转公司挂牌	同业竞争承诺	是	不适用
	规范关联交易承诺	是	不适用
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	关于公司股价稳定措施的承诺	是	不适用
	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	是	不适用
	关于填补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措施及承诺	是	不适用
	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	是	不适用
	同业竞争承诺	是	不适用
	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	是	不适用
	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及承诺	是	不适用
	发行申请文件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的承诺	是	不适用

四、其他事项

报告事项	说明
1、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事项	相关重大风险已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披露，本期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2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高管股份质押冻结情况	截至 2025 年 6 月末，昆工科技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郭忠诚先生质押 12,722,6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1.4266%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 36.2340%。郭忠诚先生质押股份用于融资性质押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上述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。
3、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	无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5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》之签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孔辉焕

孔辉焕

刘东

刘东

